

股票代码：000585

股票简称：东北电气

公告编号：2016-054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监管公告

关于非常重大资产出售的决策函及恢复股份买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谨此提述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日期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发布之公告（「该公告」），内容有关本公司签署新东北电气（锦州）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出售框架协议（「非常重大资产出售」）。除另有规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非常重大资产出售计划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向本公司发出决策函，决策函认为本公司于非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将无法维持联交所上市地位所需的足够业务运作或资产。

本次交易构成联交所主板上市规则项下的非常重大资产出售，需要联交所事前予以核准。但按照联交所决策函决定，本次非常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将不能实施。本公司将认真研究联交所决策函决定，按内控决策程序，提请董事会做出审慎应对。本公司将适时按照联交所主板上市规则之规定进一步发表公告。

恢复股份交易

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之H股股份已于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时起在联交所暂停买卖，以待刊发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联交所申请，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时起恢复本公司之H股股份交易。

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之A股股份已于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九时三十分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至今。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时三十分起恢复本公司之A股股份交易。

提请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之股份时，务请审慎行事。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